

股票简称： 中信证券

股票代码： 600030

债券简称： 15 中信 02、19 中证 G2、20 中证 G2、20 中证 G4、20 中证 G7、20 中证 13、20 中证 15、20 中证 16、20 中证 18、20 中证 20、20 中证 24、21 中证 03、21 中证 02、21 中证 05、21 中证 04、21 中证 06、21 中证 07、21 中证 09、21 中证 08、21 中证 11、21 中证 10、21 中证 13、21 中证 12、21 中证 14、21 中证 17、21 中证 16、21 中证 19、21 中证 18、21 中证 20、21 中证 21、22 中证 02、22 中证 01、22 中证 04、22 中证 03、22 中证 05、23 中证 S1、23 中证 G1、23 中证 S2、23 中证 G3、23 中证 G2、23 中证 S3、23 中证 G5、23 中证 G4、23 中证 S4、23 中证 G7、23 中证 G6、23 中证 S5、23 中证 G9、23 中证 G8、23 中证 S6、23 中证 10、23 中证 S7、23 中证 11、23 中证 12

债券代码： 122385.SH、155525.SH、163157.SH、163245.SH、163341.SH、163707.SH、163774.SH、163910.SH、175038.SH、175125.SH、175317.SH、175669.SH、175668.SH、175766.SH、175765.SH、175871.SH、175972.SH、188206.SH、188205.SH、188364.SH、188363.SH、188609.SH、188608.SH、188751.SH、188814.SH、188813.SH、188869.SH、188868.SH、185045.SH、185110.SH、185361.SH、185360.SH、185463.SH、185450.SH、185593.SH、138826.SH、138871.SH、138867.SH、138911.SH、138910.SH、138986.SH、115021.SH、115020.SH、115113.SH、115261.SH、115260.SH、115289.SH、115353.SH、115352.SH、115366.SH、115416.SH、115415.SH、115491.SH、115492.SH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权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三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信证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变更的进展公告》，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有限）、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股份）向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控）无偿划转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2,733,961,712 股，包括中信有限直接持有的发行人 2,299,650,108 股 A 股以及中信股份直接持有的发行人 434,311,604 股 H 股，占发行人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8.4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就发行人关于变更持有 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的行政许可申请予以核准。

一、第一大股东股权变更背景

（一）交易背景

发行人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收到中信有限通知，中信有限、中信股份将向中信金控无偿划转合计持有的中信证券股份 2,733,961,712 股，包括中信有限直接持有的中信证券 2,299,650,108 股 A 股以及中信股份直接持有的中信证券 434,311,604 股 H 股，占中信证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8.45%（简称“本次无偿划转”）。

（二）交易方案及生效时间

2022 年 6 月 22 日，中信金控与中信有限签署关于无偿划转公司 A 股股份的《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与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无偿划转协议》（简称“《无偿划转协议》（中信证券 A 股股权）”），中信金控与中信有限、中信股份签署关于无偿划转公司 H 股股份的《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无偿划转协议》（简称“《无偿划转协议》（中信证券 H 股股权）”）。

1、中信金控与中信有限签署的《无偿划转协议》（中信证券 A 股股权）主要内容

（1）本次无偿划转

a.本次无偿划转的标的股份为划出方持有的标的公司 15.52%股份（A 股 2,299,650,108 股）。

b.划出方同意将标的股份无偿划转给划入方持有，划入方同意接收标的股份。

(2) 划转基准日

本次无偿划转基准日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

(3) 交易价格、期间损益及费用负担

a.本次交易为无偿划转，划入方无需支付任何对价。

b.自划转基准日至无偿划转完成日期间，标的股份相应的损益由划出方承担及享有。

c.由于签署以及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所有税、费，由各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各自承担；无规定的，由发生费用的一方承担。

(4) 职工安置

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标的公司的职工分流安置事项。

(5) 债权债务的处理

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标的公司债权债务的处置，该等债权债务仍由标的公司自行承担和履行。

(6) 协议的成立及生效

a.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的公章之日起成立。

b.本协议自下列条件均获满足之日起生效：有权国资主管部门批准或确认本次无偿划转；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其他可能应相关监管机构要求所涉及的审批事项。

2、中信金控与中信有限、中信股份签署的《无偿划转协议》（中信证券 H 股股权）主要内容

(1) 本次无偿划转

a.本次无偿划转的标的股份为划出方持有的标的公司 2.93%股份（H 股

434,311,604 股)。

b.划出方同意将标的股份无偿划转给划入方持有，划入方同意接收标的股份。

(2) 划转基准日

本次无偿划转基准日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

(3) 交易价格、期间损益及费用负担

a.本次交易为无偿划转，划入方无需支付任何对价。

b.自划转基准日至无偿划转完成日期间，标的股份相应的损益由划出方承担及享有。

c.由于签署以及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所有税、费，由各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各自承担；无规定的，由发生费用的一方承担。

(4) 职工安置

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标的公司的职工分流安置事项。

(5) 债权债务的处理

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标的公司债权债务的处置，该等债权债务仍由标的公司自行承担和履行。

(6) 协议的成立及生效

a.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的公章之日起成立。

b.本协议自下列条件均获满足之日起生效：有权国资主管部门批准或确认本次无偿划转；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其他可能应相关监管机构要求所涉及的审批事项。

二、 第一大股东股权变更具体情况

本次无偿划转前，中信有限持有中信证券 2,299,650,108 股 A 股，占发行人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5.52%，中信股份持有中信证券 434,311,604 股 H 股，占发行

人总股本的 2.93%。中信有限、中信股份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 2,733,961,712 股，占发行人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8.45%。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中信金控将直接持有发行人 2,733,961,712 股股份，包括 2,299,650,108 股 A 股以及 434,311,604 股 H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8.45%，中信金控将承继中信有限目前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地位。

(一) 变更前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情况

1、中信有限

公司名称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中信大厦 89-102 层
法定代表人	朱鹤新
注册资本	13,900,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31709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1.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投资和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等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2.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包括：（1）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2）矿产、林木等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3）机械制造；（4）房地产开发；（5）信息产业：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6）商贸服务及其他产业：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进出口业务、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咨询服务；3.向境内外子公司发放股东贷款；资本运营；资产管理；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和劳务输出，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该企业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由内资企业转为外商投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4 年 7 月 22 日至 2064 年 7 月 21 日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中信大厦 89-102 层

2、中信股份

公司名称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中环添美道 1 号中信大厦 32 楼
企业类型	一家于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证券代码	00267
通讯地址	香港中环添美道 1 号中信大厦 32 楼

（二）变更后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中信大厦53层
法定代表人	奚国华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7K30YL2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金融控股公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2年3月24日至长期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中信大厦53层

三、影响分析

本次权益变动系国有股份内部无偿划转，发行人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海通证券作为各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权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